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13647　债券简称:禾丰转债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为“AA”,“禾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为“AA”,“禾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禾丰转债”)进行了2025年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等级为“AA”,“禾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2024年6月17日。

评级机构联合资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5年6月25日出具了《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5〕5230号),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禾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3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23日、6月24日、6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6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股票于6月23日、6月24日、6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行使一般性授权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配售股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择机分别发行不超过年度股东会当天已发行A股股份总数和H股股份总数的20%的股份。公司已于2025年6月12日完成H股配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配售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近期固态电池概念受到市场关注度较高。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三金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涉及固态电池三元前驱体的开发工作,目前仍处于研发试用阶段,部分前驱体材料已小批量送样到头部企业并通过客户测试,但暂未对外销售产生收入,对公司整体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该研发项目亦存在产业化、商用化不及预期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大股东质押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俊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2,662,1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04%。石俊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香兰女士、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38,182,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7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俊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4.11%,占公司总股本的4.38%。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6月23日、6月24日、6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除公司已公开的信息以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7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周锌持有公司股份6,806,62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420%,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已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周锌发出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周锌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16%。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相关规定:任意连续90日内,股东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公司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计划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周锌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6,806,629股
持股比例	7.342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806,629股

注:“IPO 前取得”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周锌	1,000,000	1.0787%	2024/9/12 - 2024/9/12	21.46-21.46	2024年9月7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周锌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8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9416%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27,079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8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18日-2025年10月1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周锌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减持期间,周锌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30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苏州市高新区科灵路 8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5,888,82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5,888,8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135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13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悦先生主持;

2、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程建川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85,627	99.9976	2,903	0.0021	296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85,627	99.9976	2,903	0.0021	296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85,627	99.9976	2,903	0.0021	296	0.0003

4、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85,627	99.9976	3,199	0.002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789,980	99.9272	78,267	0.0575	20,579	0.015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65,048	99.9825	3,199	0.0023	20,579	0.015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789,980	99.9272	78,267	0.0575	20,579	0.0153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65,048	99.9825	3,199	0.0023	20,579	0.0152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65,048	99.9825	3,199	0.0023	20,579	0.0152

10、议案名称:《关于选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865,048	99.9825	3,199	0.0023	20,579	0.0152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7,389,980	99.4348	78,267	0.4475	20,579	0.1177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7,465,048	99.8640	3,199	0.0183	20,579	0.1177
9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465,048	99.8640	3,199	0.0183	20,579	0.1177
10	《关于选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7,465,048	99.8640	3,199	0.0183	20,579	0.117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普通决议议案:议案 1-10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5、6、9、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蔡睿、孙雪妍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5-016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35,811,13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35,811,1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68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68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冯勇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刘瑞泉律师、陈思怡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5人,监事曾令炜因公务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凯旋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7,134	99.9630	95,150	0.0283	28,853	0.008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71,234	99.9583	106,877	0.0318	33,026	0.0099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93,232	99.9648	87,677	0.0261	30,228	0.009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2,857,755	99.1205	2,922,938	0.8704	30,444	0.009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3,581	99.9620	70,112	0.0208	57,444	0.0172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736,037	99.9776	64,095	0.0190	11,005	0.003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57,898	99.9543	93,977	0.0279	59,262	0.0178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573,792	99.9293	184,117	0.0548	53,228	0.0159

9、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1,048,009	98.5816	4,697,823	1.3989	65,305	0.0195

10、议案名称:关于提名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40,484	99.9491	117,627	0.0350	53,026	0.0159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2,281,768	99.8957	70,112	0.0572	57,444	0.0471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122,334,224	99.9386	64,095	0.0523	11,005	0.0091
8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22,171,979	99.8061	184,117	0.1504	53,228	0.0435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7,646,196	96.1088	4,697,823	3.8377	65,305	0.0535
10	关于提名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2,238,671	99.8605	117,627	0.0960	53,026	0.043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律师:刘瑞泉、陈思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1　证券简称:宁波联合　公告编号:2025-028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0日以邮寄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6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监事3名,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内容如下:

审核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对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51　证券简称:宁波联合　公告编号:2025-027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热电公司”)拟以现有的10%的持股比例,与其他股东方同步参与对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租赁”)的增资,将其注册资本从518,405,350元人民币增加至10亿元人民币。增资方式为各股东均按照2024年9月末金通租赁的所有者权益下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不足部分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以货币形式增资,增资后热电公司仍保持10%的持股比例。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也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需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 过去12个月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金通租赁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为3,400万元。

●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热电公司的参资企业金通租赁拟将注册资本从518,405,350元人民币增加至10亿元人民币。热电公司持有金通租赁10%的股份,拟以原有的持股比例,与其他股东方同步参与本次增资。

(二)交易目的和原因

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原因是为了满足金通租赁业务发展、资金融通及行业监管等的需要。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对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热电公司以现有的10%的持股比例,与其他股东方同步参与对金通租赁的增资,将其注册资本从518,405,350元人民币增加至10亿元人民币。增资方式为各股东均按照2024年9月末金通租赁的所有者权益下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不足部分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以货币形式增资,增资后热电公司仍保持10%的持股比例。

因本公司副总裁王彦梁先生同时担任金通租赁的董事,致金通租赁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也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需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公司过去12个月与金通租赁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为3,400万元,其中1,200万元为热电公司按10%的股权比例为金通租赁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区支行申请的债务最高余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200万元为热电公司按10%的股权比例为金通租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申请的债务最高余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关联方暨交易标的、其他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暨交易标的

因本公司副总裁王彦梁先生同时担任金通租赁的董事,致金通租赁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名称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08-15
注册资本	518,405,35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206599469891U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1号办公楼605室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招揽;兼营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建设、管理、运营、维护和转让;太阳能发电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工程设计、施工。(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08-23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缪秀荣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206144116715F		
注册地址	浙江省大榭灵江路366号1幢(19-1)室		
经营范围	经营:国有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评估,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花木、电气机械及材料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03-23
出资额	2,084.642112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206MA7JYBRQ76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4幢一层K000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增资方案

热电公司与其他各方股东按出资同比例对金通租赁进行增资,共增资481,594,650元,增资完成后金通租赁注册资本由518,405,350元增加至10亿元人民币。金通租赁各股东宁波能源、开发区控股公司、热电公司、金远合伙企业均按照2024年9月末所有者权益下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135,780,048.28元按股比转增实收资本,不足部分各股东按股比以货币形式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	增资前股权比例	增资前实缴资本(元)	转增资本额(元)	货币出资额(元)	增资后股权比例	增资后认缴出资(元)
宁波能源	46%	238,481,860	62,458,822.21	159,059,317.79	46%	460,000,000
开发区控股公司	40%	207,575,970	54,312,019.31	138,112,010.69	40%	400,000,000
热电公司	10%	51,676,800	13,578,004.83	34,745,195.17	10%	100,000,000
金远合伙企业	4%	20,670,720	5,431,201.93	13,898,078.07	4%	40,000,000
合计	100%	518,405,350	135,780,048.28	345,814,601.72	100%	1,000,000,000

热电公司按股比向金通租赁增资48,323,200.00元,其中13,578,004.83元为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34,745,195.17元为热电公司现金出资。

四、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翁国民、陈文强、蒋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热电公司拟参与对金通租赁增资暨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了解和核查,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先认可。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0日以邮寄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7名,参加会议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对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核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拟参与对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与相关关联人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公司过去12个月与金通租赁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为3,400万元,其中1,200万元为热电公司按10%的股权比例为金通租赁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区支行申请的债务最高余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200万元为热电公司按10%的股权比例为金通租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申请的债务最高余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利益和战略发展目标,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公司已向金通租赁委派了董事、监事,本次全资子公司热电公司对其参资公司的增资,总体风险可控,公司也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能力,做好风险的管理和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5-026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6月27日届满,解锁条件成就,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批准和实施情况

(一)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909.38万股,约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30,540.1055万股的2.23%。

(二)2024年4月22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三)2024年5月10日,公司发布《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批股票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截至2024年5月8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有的11,596,000股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